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全票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在启东市成立西西艾尔子公司的议案》

上海西西艾尔气雾推进剂制造与罐装有限公司（简称上海西西艾尔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新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厂址位于新发展南块产业园区。

根据上海地区危险化学品企业布局调整的部署和新发展南块产业园区动迁的需求，董事会审议同意上海西西艾尔公司在启东市投资设立启东西西艾尔公司（暂命名），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启东西西艾尔公司有利于最大程度地获得当地政府支持，加快实施规模化生产；有利于加强我公司与启东市之间的产业联动，为外高桥保税区的产业梯度转移发挥引领和示范作用；有利于更好地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土地资源投向拟重点发展的国际贸易、金融服务、航运服务、专业服务等服务产业。

同意：8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上海外高桥新市镇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6.13% 股权的议案》

为集中资金加快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开发建设，董事会审议同意：新发展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上海外高桥新市镇开发管理有限公司（简

称新市镇公司)实施的评估结果约3792.97万元为底价,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新市镇公司6.13%的股权。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5日